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对公司以下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独立董事：陈叶秋、邓青、李臻

2022 年 8 月 24 日